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平安

專業・價値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18(港幣櫃台)及82318(人民幣櫃台) (債券證券代號: 5131)

公告

委任執行董事

謹此提述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1日及2024年5月30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9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委任執行董事以及於2024年5月30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選舉郭曉濤先生(「郭先生」)和付欣女士(「付女士」)為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會(「董事會」)執行董事。郭先生和付女士的委任須待獲得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董事任職資格後方會生效。除文義另有指定者外,本公告中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意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近日已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郭先生和付女士任職本公司董事之資格之批復(金復〔2024〕613號)。據此,郭先生和付女士擔任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委任於 2024年9月18日起生效。郭先生和付女士之履歷及薪酬詳情已載於該等公告及通函內。

於本公告日期,郭先生和付女士分別於本公司 70,123 股、78,509 股 A 股中擁有個人權益。此外,郭先生和付女士通過《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長期服務計劃》(「長期服務計劃」)分別持有 103,368 股、139,893 股未來可能歸屬的 A 股有條件權益,但該等計劃未來的實際歸屬需根據長期服務計劃中規定的條件兌現。此外,郭先生分別於 2024 年 5 月和 2024 年 8 月出任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國平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和付女士確認,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委任 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之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 資料。

承董事會命 **盛瑞生**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4年9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謝永林、郭曉濤、蔡方方及付欣;非執行董事為謝吉人、楊小平、何建鋒及蔡潯;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伍成業、儲一昀、劉宏、吳港平、金李及王廣謙。